

证券代码：603366

证券简称：日出东方

公告编号：2026-018

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及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目前经济环境、公司所处地区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. 独立董事津贴方案

2026 年度，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，具体金额为人民币 17.857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，履行职责所产生的合理费用（如差旅费、调研费等）由公司承担。

2.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（含职工代表董事）

2026 年度，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基本薪酬结合区域经济、行业薪酬水平、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。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，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考评后确定，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。

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2026 年度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基本薪酬结合区域经济、行业薪酬水平、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。

绩效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挂钩，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考评后确定，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。

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

1.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、津贴均为税前收入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2. 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、津贴并予以发放。

3. 除上述薪酬方案外，公司可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，针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中长期激励措施，包括股权激励、员工持股计划等，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另行确定。

4. 根据相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审查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审查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关联委员回避表决，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《关于审查公司董

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审查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审查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